



苏大明世

NEEQ : 430388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Mason Optics Co., Ltd.



年度报告

— 2018 —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2017 年 12 月 7 日，证书编号：GR201732002172，有效期：三年。（详见公司公告 2018-006）

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取得由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经营范围在原有的经营范围外，增加了精密光学设备和元器件，公司章程也完成了相应的变更。（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7）

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与宁波欧微因投资合伙企业、北京乾德文远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董向军、于志辉、赵锡勇、宣明正式签订了投资协议。公司出资不超过 1000 万，进行对外投资，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公司公告 2018-030、034）

2018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与苏州科技大学、常州工学院合作的科研项目“渐进多焦点眼用镜片的设计与制备”获得了 2018 年度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通用项目二等奖拟授奖名单的公示。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0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7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苏大明世	指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精感	指	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合驭	指	上海合驭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会计师事务所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新境界、温州新境界	指	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吉星一号	指	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当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倪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一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志锋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市场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是用于树脂镜片浇注加工的高端玻璃模具，用于生产高档的特种非球面和自由曲面渐进树脂镜片。目前公司主要向国内大中型品牌树脂镜片厂商提供高档树脂镜片模具，产品销量取决于下游镜片制造厂商技术改造步伐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节奏，因此，下游树脂镜片制造行业波动和高档树脂镜片市场占有率的变化，对公司主营模具产品销量有一定影响。公司主导产品自由曲面抗疲劳和渐进玻璃模具，技术含量高、制造工艺复杂、进入的技术壁垒较强，能够进入该细分市场的国内企业数量较少，但受到国内消费者眼科保健意识有待提高和消费习惯的影响，国内高档镜片在整个镜片市场中占有率很低，市场容量相对有限。高档镜片的市场还有待进一步推广和培育，增长存在不确定性。造成本公司主导产品的市场风险。
2、季节性风险	公司下游产品是矫正用树脂镜片，受树脂镜片零售市场销售淡旺季的影响，公司的销售与回款存在一定的季度性不均衡的情况，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
3、技术风险	公司作为国内树脂镜片玻璃模具的领导企业，产品的设计理念和质量标准已成为本细分行业的标杆。一方面由于该行业覆盖面并不广泛，产品的设计理念知识产权保护非常困难；另一方面国内在该细分行业相关的行业标准并不健全，公司主要客户已将本公司企业标准作为其模具验收的标准。随着我公司高档树脂镜片玻璃模具在国内市场份额的不断扩大，公司的设计和产品已成为国内、包括部分

	国外竞争对手的模仿对象。但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准确地把握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趋势，不能持续地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竞争力，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将被削弱，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4、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眼视光学玻璃模具设计制造行业，没有统一的行业标准，发展存在不确定性。从目前来看，企业往往是参照树脂镜片的标准进行生产，一旦国家对该行业制定了相关管理规范政策，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影响。因此企业的发展面临一定的政策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oochow Mason Optics Co., Ltd.
证券简称	苏大明世
证券代码	430388
法定代表人	倪健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钟南街 506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胡一明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12-62831591
传真	0512-62831596
电子邮箱	huyiming01@163.com
公司网址	www.mason-optics.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钟南街 506 号 邮政编码：21502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档案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 年 9 月 3 日
挂牌时间	2014 年 1 月 2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其他制造业（41）-其他未列明制造业（419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眼视光学产品、精密光学设备和元器件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其相关技术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18,256,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倪健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42470853G	否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钟南街 506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18,256,0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丁春荣、陈秋菊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552,158.43	18,964,575.56	18.92%
毛利率%	53.31%	57.0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2,181.73	5,321,605.11	2.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84,731.52	4,846,580.48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22%	14.5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76%	13.26%	-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29	3.3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994,958.90	40,313,519.28	9.13%
负债总计	4,826,672.10	2,936,214.21	64.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168,286.80	37,377,305.07	4.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5	2.05	4.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97%	7.2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流动比率	5.46	10.44	-
利息保障倍数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683.69	5,391,534.53	-39.49%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4	1.84	-
存货周转率	2.6	3.1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13%	5.0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92%	1.61%	—
净利润增长率%	2.27%	-13.6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8,256,000	18,256,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503.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3,754.2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67,029.81
其它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46.9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55,834.49
所得税影响数	98,384.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57,450.2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9,940,250.40	0	10,245,808.10	0
应收票据	1,473,739.00	0	1,150,000.00	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	11,413,989.40	0	11,395,808.10
合 计	11,413,989.40	11,413,989.40	11,395,808.10	11,395,808.10
管理费用	3,969,810.19	1,809,360.13	4,040,663.18	1,707,966.46
研发费用	0	2,160,450.06	0	2,332,696.72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①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②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③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④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⑤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⑥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⑦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①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②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上。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长期致力于眼视光学高端模具设计和制造以及精密光学镜头设计和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主要业务集中在树脂镜片玻璃模具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以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精密光学元器件的设计、开发、加工；高端镜片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具有很强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能力，公司现有包括 13 项发明专利在内的 30 项各类设计和产品专利。

树脂镜片玻璃模具方面，本公司是国内高端树脂镜片玻璃模具的主要供应商，作为全球最大的树脂镜片玻璃模具制造商之一，公司玻璃模具年产能超过 20 万片；公司依托研发团队，通过自主研发与合作开发，保证公司主营产品的更新换代，同时适时推出新设计、新产品，并通过对下游镜片生产厂商的技术推广，引导镜片市场的消费理念，使公司在高端树脂镜片玻璃模具行业中处于技术绝对领先地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自主研发的各类特种非球面模具和自由曲面渐进模具。产品基本覆盖了国内高端镜片制造行业中的主要厂商。

精密光学元器件方面，公司依托领先的技术优势和超强的加工能力，产品广泛的配套于包括医疗仪器、摄像机、投影仪、红外仪器设备、激光仪器设备等多个领域，在生产和加工中，公司除了承接客户的定制产品外，还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的设计、测试和加工。

高端镜片的生产和销售方面，公司经过多年的尝试，目前已初步建成了一定规模的销售渠道和方式，逐步建立品牌的地位和影响力，产品的销量正逐年提高，但由于该领域要形成规模，需投入大量的资金和人力，进行品牌的培育，投资周期较长，目前公司以自身在前端模具市场的优势为基础，以逐步渗入镜片市场的方式为手段，进一步发展镜片的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公司2018年生产经营预算为销售额2060万元，年度预算净利润为480万元，其中模具1390万元，镜片200万元，精密光学350万元，锥镜85万元，其他35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的玻璃模具，在产品价格不断下降，利润空间逐步下滑的情况下，公司通过不断的与客户沟通，引导镜片市场的消费理念，使公司中高端产品的占比有所提升，产品的附加值有所上升，全年完成产销量 219097 片，较上年增加 4.33%；完成销售收入 1526.48 万元，较上年提高 7.29%，完成 全年计划的 110%。

报告期内,精密光学产品产销全年完成产值 427.94 万元,较上年增长 50.03%,完成全年计划的 122%,公司在非球面镜稳步发展的前提下,通过稳定的质量和加工工艺,不断提高行业地位,同时提升了公司产品的议价能力。精密光学产品产值在公司的销售总收入中的占比不断提高的同时,产品的毛利率也不断上升。

报告期内,锥镜业务受市场无序竞争的影响,市场出现了一大批加工精度低的廉价产品,市场价格出现断崖式下降,针对市场变化,公司在上半年就主动收缩了该项业务的发展,减少了项目的投入,致使全年完成 28.5 万元,虽较上年有所提升(上年 17.1 万元,统计计入了精密光学产品),但总体仅完成全年计划的 33.5%。

报告期内,镜片业务产销全年完成产值 205.95 万元,较上年增长 48.39%,完成全年计划的 103%,面对镜片的广大市场,公司目前的规模依旧极小,如何利用公司在前端模具市场的优势,发展本项业务是未来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大跨度提升产值的关键,公司在新一报告期内,与经营团队共同投资,由公司控股,设立了一家专营镜片的子公司,以期在镜片市场上得到长足的发展。

(二) 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的玻璃模具产品的市场需求好于预期,行业内整体产销量变化不大,但受消费升级、产品向中高端转移的影响,2018 年全年模具产量和产值有不同程度的上升,且产值的提高明显快于产量。在此情况下,公司通过对中高端产品的市场开拓,进一步引导客户中高端产品的占比,进而影响市场消费的升级,同时在面对竞争对手恶性价格竞争的情况下,公司依托自身的技术优势,并通过加强售前售后服务,有效的抑制了恶性竞争的不良影响,保持住了公司模具产品的市场主导地位。

精密光学元器件广泛应用于包括医疗仪器镜头、摄像机镜头、投影仪镜头、红外仪器设备、激光仪器设备等多个领域,市场巨大,公司目前仅仅涉及到该行业的部分产品,公司将发展开拓精密光学设备和元器件作为公司今后发展的重要方向,目前公司设立精密光学加工中心,完善了精密光学元器件加工销售的产销模式,下一步依托公司在光学领域的优势,根据市场需求,开发新产品,并完成工程化成果的转化,进一步开拓市场,最终从精密光学元器件加工销售业务逐步升级扩展到精密光学加工设备以及眼科检测及辅助设备研发制造和销售。

树脂镜片制造产业目前经过行业整合和调整期,产品已经向中高端转移,受此影响,产品的知名度和质量将是镜片行业的生存的基础,目前公司依靠自身在眼视光学中的技术优势和中高端镜片模具的自产能力,产销部分中高端镜片,同时与经营团队共同投资,由公司控股,设立了一家专营镜片的子公司,以期在镜片市场上得到长足的发展。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37,785.09	0.77%	252,614.15	0.63%	33.72%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15,416,645.88	35.04%	11,413,989.40	28.31%	35.07%
存货	4,835,529.45	10.99%	3,269,702.89	8.11%	47.89%
投资性房地产	-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	0%	1,377,231.21	3.42%	-100%

固定资产	7,746,724.90	17.61%	7,877,083.47	19.54%	-1.65%
在建工程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22.73%	0	0%	-
其它流动资产	4,293,176.72	9.76%	15,023,227.13	37.27%	-71.42%
资产总计	43,994,958.90		40,313,519.28	-	9.1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a)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33.72%，主要因为报告期末留足下期周转货币资金。

(b)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35.07%，主要系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及下半年销售集中导致应收款项增加。

(c)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47.89%，主要因为本报告期末订单较多，尚未结算的发出商品较多。

(d)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100%，主要因为报告期内联营企业温州新境界公司清算注销所致。

(e)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71.42%，主要因为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上年减少所致。

(f) 报告期末公司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1000 万元，系公司出资 1000 万，进行对外投资，以有限合伙人的形式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2,552,158.43	-	18,964,575.56	-	18.92%
营业成本	10,530,393.36	46.69%	8,152,956.25	42.99%	29.16%
毛利率%	53.31%	-	57.01%	-	-
管理费用	1,841,276.37	8.16%	1,809,360.13	9.54%	1.76%
研发费用	2,295,366.67	10.18%	2,160,450.06	11.39%	6.24%
销售费用	1,897,043.73	8.41%	951,919.52	5.02%	99.28%
财务费用	11,783.28	0.05%	-357.88	0%	-3,392.52%
资产减值损失	131,064.63	0.58%	1,661.65	0.01%	7,787.62%
其他收益	33,754.20	0.15%	3,000.00	0.02%	1,025.14%
投资收益	463,721.47	2.06%	444,944.88	2.35%	4.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42,503.52	0.19%	62,409.35	0.33%	-31.9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6,059,000.13	26.86%	6,087,510.39	32.10%	-0.47%
营业外收入	12,607.68	0.06%	20.16	0%	62,438.1%
营业外支出	60.72	0%	523.09	0%	-88.39%
净利润	5,442,181.73	24.13%	5,321,605.11	28.06%	2.2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占营业收入 10%以上项目与上年度相比变动幅度达到或超过 30%的财务数据。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1,888,564.61	18,638,917.25	17.43%
其他业务收入	663,593.82	325,658.31	103.77%
主营业务成本	9,900,436.09	7,869,440.61	25.81%
其他业务成本	629,957.27	283,515.64	122.19%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单面非球面模具	2,987,037.88	13.25%	2,484,928.75	13.10%
两面非球面模具	1,783,325.10	7.91%	1,568,997.78	8.27%
自由曲面抗疲劳模具	919,351.72	4.08%	888,683.41	4.69%
自由曲面外渐进模具	8,255,435.88	36.61%	8,100,905.33	42.72%
自由曲面内渐进模具	634,948.57	2.82%	395,487.18	2.09%
加工模具	684,740.10	3.04%	788,798.30	4.16%
镜 片	2,059,501.81	9.13%	1,387,906.26	7.32%
非球面系列镜器件	2,998,564.49	13.30%	2,632,620.50	13.88%
成套系统	1,280,876.09	5.68%	219,658.12	1.16%
锥镜	284,782.97	1.26%	170,931.62	0.90%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基本稳定。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明月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3,224,446.96	14.30%	否
2	浙江伟星光学有限公司	3,022,390.38	13.40%	否
3	上海美视美景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450,244.84	6.43%	否

4	上海天芝眼镜有限公司	1,430,881.67	6.35%	否
5	深圳市明达眼镜有限公司	1,245,516.28	5.52%	否
合计		10,373,480.13	46.0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苏州骏丰光学有限公司	985,830.50	12.90%	否
2	苏州市相城区黄桥顺旺模具加工厂	877,611.00	11.48%	否
3	相城区黄桥群峰模具加工厂	870,072.50	11.38%	否
4	丹阳市俊阳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463,144.50	6.06%	否
5	苏州市光电元件厂	323,340.00	4.23%	否
合计		3,519,998.50	46.0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683.69	5,391,534.53	-3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122.91	-2,704,080.59	-11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200.00	-3,651,200.00	0%

现金流量分析：

(a)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39.49%，主要是本报告期内销售业绩完成较好，支付销售提成奖励的增加所致。

(b) 201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长 117.79%，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因需参股投资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回银行固定收益理财产品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的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清算工作，温州新境界于 2017 年 9 月 1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的议案》，根据新境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清算时成立了清算工作小组，同时聘请温州诚达会计师事务所为清算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法律规定程序进行清算（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9）。2018 年 11 月清算工作以全部完成，公司合计收回投资及清算所得 127.3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3.846%，本次对外投资是为公司在精密光学业务拓展方面寻求新的领域和合作伙伴，同时为了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0），此项投资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3）。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2018年1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类）预计的议案》，“预计全年购买短期预期收益理财产品对外投资月均余额1400-1600万元，最大余额不超过18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在预计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具体实施。”该议案经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公告2018-001、003及005）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短期固定收益理财产品委托理财，上年期末余额1500万元，全年累计投资8748万元，全年累计赎回9848万元，期末余额400万元，报告期内每月余额均未超过1800万元，全年累计投资收益56.70万元。

报告期末尚未赎回的委托理财产品为“天天利滚利第二期”，总金额400万元，赎回日期为随时赎回。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①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②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③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④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⑤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⑥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⑦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①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②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见本报告第三节第八小节。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通过“产学研一体化”的互动、校企结合的形式，把教育与科研、行业生产等活动和资源有效地整合起来，同时实现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职能。

从2002年到今天，苏大明世已经走过了整整16个年头。在这16年里，苏大明世始终坚持“科技服务社会”的责任理念，制定社会责任战略目标，将企业社会责任实践与企业经营进行深度融合，满足各个利益相关方对企业的期待与渴求。

三、 持续经营评价

精密光学元器件广泛应用于包括医疗仪器镜头、摄像机镜头、投影仪镜头、红外仪器设备、激光仪器设备等多个领域，市场巨大，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重要渠道。2018 年公司依托眼视光学领域拥有的技术资源和市场口碑，在精密光学镜头的生产和销售取得了较大的发展，产品包括了非球面镜、系统装镜及锥镜等多个领域。伴随公司在此项目的增加投入，业务规模近年来获得持续较大的增长。

镜片业务市场巨大，且竞争激烈。因公司长期注重上游模具的生产和销售，对下游的镜片业务涉猎较浅，为适应公司业务规模的规模发展，公司通过自身的技术优势，逐步加大镜片项目的投入，2018 年公司在该项目中产销量虽基数较低，但增长明显。2019 年初，公司与经营团队共同投资，由公司控股，设立了一家专营镜片的子公司，以期在镜片市场上得到长足的发展。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主导产品自由曲面抗疲劳和渐进玻璃模具，技术含量高、制造工艺复杂、进入的技术壁垒较强，能够进入该细分市场的国内企业数量较少，但受到国内消费者眼科保健意识有待提高和消费习惯的影响，国内高档镜片的市场在整个镜片市场中占有率很低，市场容量相对有限。高档镜片的市场推广和培育需要一定周期，增长存在不确定性。造成本公司主导产品的市场风险。

公司针对上述风险，采取应对措施为：(1)加大培训推广力度，将原镜片制造厂商培训扩大到零售终端培训；(2)加大中档高性价比模具产品的研发和推广，为更多镜片制造厂商的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提供服务；(3)新产品和新项目的拓展方面寻求强强合作，采取与有业内资源的相关企业进行战略合作的形式快速开拓新产品市场；(4)积极寻求国际合作机会，为本公司产品的国际化发展打下基础；(5)公司加强精密光学元器件设计制造及镜片销售的业务力度，减轻模具业务在主营业务中的比重；适当减少模具产销的增长压力。

2、季度性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下游产品是矫正用树脂镜片，受树脂镜片零售市场销售淡旺季的影响，公司的销售与回款存在一定的季度性不均衡的情况，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

公司针对上述风险，采取应对措施为：加强与客户的沟通，结合公司的产能，尽可能做到月度产销量均衡。

3、技术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作为国内树脂镜片玻璃模具的领导企业，产品的设计理念和质量标准已成为本细分行业的标杆。一方面由于该行业覆盖面并不广泛，产品的设计理念知识产权保护非常困难；另一方面国内在该细分行业相关的行业标准并不健全，公司主要客户已将本公司企业标准作为其模具验收的标准。随着我公司高档树脂镜片玻璃模具在国内市场份额的不断扩大，公司的设计和产品已成为国内、包括部分国外竞争对手的模仿对象。

公司针对上述风险，采取应对措施为：及时准确地把握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趋势，持续关注和跟进国际眼视光行业的最新动态和科研成果，持续地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竞争力，不断提高研发水平，通过与国内眼视光行业知名科研院所的长期产学研合作，采用中长期研发规划、中短期产品开发计划和年度研发项目相结合的产品开发模式，保证公司主营产品的更新换代，同时适时推出新设计、新产

品，保持公司产品的创新和竞争优势。

4、政策风险及应对措施

眼视光学玻璃模具设计制造行业，没有统一的行业标准，发展存在不确定性。从目前来看，企业往往是参照树脂镜片的标准进行生产，一旦国家对该行业制定了相关管理规范政策，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影响。因此企业的发展面临一定的政策风险。

公司针对上述风险，采取应对措施为：利用当前眼视光行业升级的契机，通过高端品牌形象以及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努力争取中高端产品的市场话语权，同时公司向下游镜片制造商推广本公司内部标准，积极参与到行业标准的制定中。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00,000.00	83,279.67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1,500,000.00	610,086.23

注：其他关联交易中，购买固定资产设备 603,448.30 元，购买设备配件 6,637.93 元。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宁波欧微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乾德文远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向军、于志辉	公司出资 1000 万，进行对外投资，以有限合伙人的形式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 年 9 月 25 日	2018-031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是为公司在精密光学业务拓展方面寻求新的领域和合作伙伴，同时为了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投资全部都以自有资金投入，不存在损害公司的综合实力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长期发展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1、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类）预计的议案》，批准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低风险的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收益。委托理财产品品种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投资额度预计月均余额 1400-1600 万元，最大余额不超过 18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购买理财产品类的资金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的闲置资金，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不会造成影响。

详见公司公告 2018-003、005。

2、2018 年 10 月 11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出资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批准公司出资不超过 1000 万，进行对外投资，以有限合伙人的形式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北京乾德文远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一家有限合伙企业，是围绕精密光学方向和航空航天行业等前沿科技领域开展投资的合伙企业。本次对外投资，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前提下的闲置的自有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是为公司在精密光学业务拓展方面寻求新的领域和合作伙伴，同时为了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也不会造成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为长期发展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详见公司公告 2018-030、031、035。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提示，2013 年 8 月，公司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公司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公司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公司持股 5%以

上的法人股东，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提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关于不在关联企业任职或领取报酬的承诺函》，做出不在关联企业任职或领取报酬的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作出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和承诺书》，在报告期末，未发现有违背上述承诺事项。

2016年，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原为北京海普瑞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同上）完成对本公司的收购，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在2017年7月28日公告的《收购报告书》中承诺事项如下：

（一）关于保持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收购人中科精感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收购人作为苏大明世控股股东期间，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公众公司的要求，对公众公司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并保证苏大明世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以任何方式影响苏大明世的独立运营。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中科精感及其关联方与苏大明世不存在同业竞争，就此事宜，中科精感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1、本人/本公司承诺，本人/本公司作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本人/本公司以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在本次收购完成后不在中国境内外以直接、间接或以其他形式，从事与公众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经营活动。

（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中科精感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苏大明世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如有）将尽量避免与苏大明世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苏大明世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880,304	54.12%	6,683,196	16,563,500	90.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42,992	12.83%	7,748,196	10,091,188	55.28%
	董事、监事、高管	1,582,500	8.67%	-1,075,000	507,500	2.78%
	核心员工	1,760,500	9.64%	-1,072,000	688,500	3.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375,696	45.88%	-6,683,196	1,692,500	9.2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748,196	42.44%	-7,748,196	0	0%
	董事、监事、高管	487,500	2.67%	1,035,000	1,522,500	8.34%
	核心员工	603,500	3.31%	1,065,000	1,668,500	9.14%
总股本		18,256,000	—	0	18,256,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2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91,188	0	10,091,188	55.28%	0	10,091,188
2	李俊	2,598,081	0	2,598,081	14.23%	0	2,598,081
3	余浩墨	1,930,000	0	1,930,000	10.57%	1,447,500	482,500
4	余浩雪	1,170,000	0	1,170,000	6.29%	0	1,170,000
5	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	1,148,192	0	1,148,192	6.29%	0	1,148,192
合计		16,937,461	0	16,937,461	92.66%	1,447,500	15,489,961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第二大股东李俊先生与第四大股东余浩雪女士为夫妻关系；公司第三大股东余浩墨先生与第四大股东余浩雪女士为兄妹关系，故此公司第二、第三、第四大股东为亲属关系，除此之外，截止到本报告发布之日，现有其他前五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它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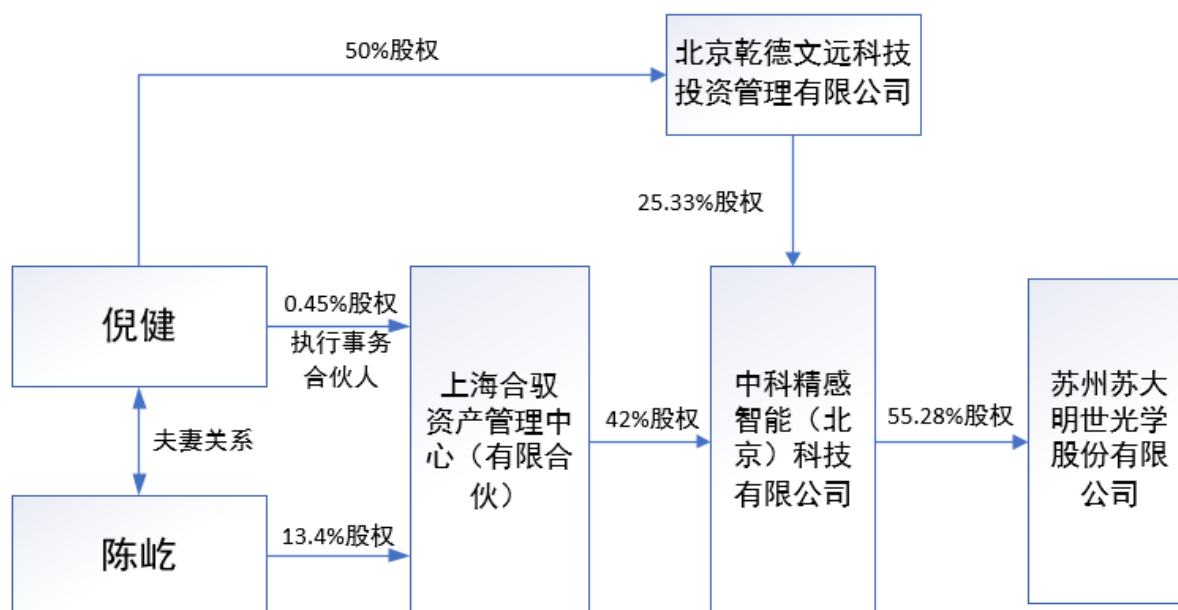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数量为 10,091,1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2760%，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精感成立于 2007 年 4 月，原名为北京海普瑞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7 年 3 月北京海普瑞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更名为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号 91110228660529209G 注册资本 RMB2499.88 万元，（详见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27 日发布于 www.neeq.com.cn 网站上的公告 2017-006）。主营业务以超精密技术为核心，研发、生产及销售精密与超精密机床，公司自主研发了数十种超精密机床，可实现对铜、金、钢、全线光学玻璃、晶体类等材质镜面、锥面、球面、非球面、柱面、端面、盘类的超、高精密的加工与检测，产品涵盖了眼视光学、光学制造、凹印制版及办公耗材行业等领域。2019 年起涉猎化合物半导体新材料研发领域，为相关行业提供超精密加工系统。

2017 年 12 月 25 日，中科精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以 3.69 元/股的价格受让公司第四大股东余景池先生持有的 1,470,992 股公司流通股份，持股总数达 10,091,188，持股比例由 47.2184%增至 55.2760%（详见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于 www.neeq.com.cn 网站上的公告 2017-038）。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倪健先生及其妻子陈屹女士分别持有中科精感控股股东上海合驭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份 0.45%、13.4%；倪健担任上海合驭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亦为本公司实

际控制人。

倪健先生简介：性别：男；出生年月：197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本科学历，专业：期货专业。倪健现为公司董事长。

董事长倪健先生职业经历：

- 1、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1 月，就职于福建证券交易中心，任信息部副经理、经理；
- 2、2000 年 2 月至 2002 年 4 月，参与筹建富成（华宝）证券，任行政人事部总经理；
- 3、2002 年 5 月至 2005 年 3 月，就职于福建证券交易中心清算组，任清算组成员；
- 4、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福建天宝矿业集团，任资金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 5、2007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就职于天津天键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 6、2011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天津金健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 7、2014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超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 8、2014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乾德文远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 9、2014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 10、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合驭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 11、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中科智能（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 12、2016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中科智能（北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 13、2016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 14、2018 年 3 月 14 日至今，就职于宁波欧微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 15、2018 年 4 月 8 日至今，就职于宁波乾德文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8 年 6 月 21 日	2.00	0	0
合计	2.00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倪健	董事长	男	1975年9月	本科	2018.12.17-2021.12.16	否
肖钢	董事	男	1971年10月	本科	2018.12.17-2021.12.16	否
蒋威风	董事	男	1972年1月	硕士	2018.12.17-2021.12.16	否
蒋敬东	董事	男	1968年3月	硕士研究生	2018.12.17-2021.12.16	否
余浩墨	董事、总经理	男	1970年5月	本科	2018.12.17-2021.12.16	是
董向军	监事会主席	男	1968年10月	EMBA	2018.12.17-2021.12.16	否
于志辉	监事	男	1973年7月	本科	2018.12.17-2021.12.16	否
李德	职工监事	男	2021年12月	大专	2015.12.17-2018.12.16	是
叶倩	职工监事	女	1989年11月	本科	2018.12.17-2021.12.16	是
陈晓翌	副总经理	男	1977年3月	本科	2018.12.17-2021.12.16	是
李晓岩	财务总监	女	1962年7月	本科	2018.12.17-2021.12.16	是
胡一明	董事会秘书	男	1972年6月	大专	2018.12.17-2021.12.16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倪健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精感的董事长，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董事肖钢先生任职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精感，担任董事；
 董事蒋威风先生现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精感第一大股东上海合驭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
 监事会主席董向军先生任职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精感，担任董事；
 监事于志辉先生现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精感第一大股东上海合驭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合伙人。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余浩墨	董事、总经理	1,930,000	0	1,930,000	10.57%	0
陈晓翌	副总经理兼研发部经理	100,000	0	100,000	0.55%	0
合计	-	2,030,000	0	2,030,000	11.1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德	职工监事	换届	无	监事会换届选举
叶倩	无	换届	职工监事	监事会换届选举

本报告发布前，公司原财务总监暨财务工作负责人李晓岩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经董事兼总经理余浩墨先生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任命公司董事会秘书胡一明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暨财务工作负责人。（详见公司公告 2019-015、017）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新任职代表监事叶倩，性别：女，出生年月：1989 年 11 月出生，国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本科学历，专业：会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1、2013.03-2015.05 苏州创易达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出纳 2、2016.04-至今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出纳 叶倩女士现任本公司财务部出纳。
--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	5
生产人员	22	33
销售人员	5	7
技术人员	13	12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47	6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5

本科	4	7
专科	13	17
专科以下	25	31
员工总计	47	6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管理、行政、财务、研发和销售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月度绩效考核工资和根据公司各部门及整体年度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计算的提成奖励相组合的薪酬体系。2018 年度，根据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公司调整并细化了各岗位月度绩效考核评定办法和年终提成奖励评定办法，使之更加科学合理。围绕公司年度整体生产经营目标，充分调动各岗位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生产一线员工实行计件或计时薪酬与部门月度生产经营指标考核奖励相结合的薪酬计算体系。计件工种多劳多得，计时工种制定额定工作量并将月奖金与质量指标挂钩，从而保证公司在不断提高劳动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的基础上，充分调动一线生产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2018 年 12 月，公司对行政管理、采购销售等管理岗位，制定了岗位责任制度，明确并量化了工作内容，使考核更具合理性。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计划。2018 年，在公司常规培训计划和人才培育计划的基础上，根据国家相关法令、法规和当地安监部门的要求，公司着重加大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培训，并将安全生产管理的各项培训制度化、指标化，并入公司的整体培训体系，保证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

公司目前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12	12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3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和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未有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在年初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中，对 2018 年全年重大资产投资、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做出了预算或预计，并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中，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作出了调整、对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做出了决议，并经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发生的重大资产投资、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审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编制及拟定的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7 年度工作报告及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红利分配预案的议案、2018 生产经营指标和财务预算方案以及公司监事会编制的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均经过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并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公告 2018-007、012、013、015。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取得由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获得批准。

公司章程也完成了相应的变更，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7。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 会议召开的 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 事 会	7	1、2018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1）审议《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类）预计的议案》；（3）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和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2）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3）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公司管理层考核奖励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红利分配预案》；（5）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6）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生产经营指标和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公司管理层年终考核评定方案的议案》；（8）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9）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10）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3、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存量锁定股票的锁定期并制定新的解除限售考核方案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4、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1）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2）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5、2018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明世光学日本有限公司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4）审议《关于对外投资（出资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6、2018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7、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暨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监 事 会	4	1、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的监事会审核意见》；（2）

		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3) 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红利分配预案》；(4) 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监事会意见》。2、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1)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议案；(2)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监事意见》。3、2018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提名的议案》。4、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向军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5	1、2018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1)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类)的议案》。2、2018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1)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和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2)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3)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红利分配预案》；(4)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5)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生产经营指标和财务预算方案的报告》；(6)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7)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8)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3、2018 年 7 月 6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1)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 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存量锁定股票的锁定期并制定新的解除限售考核方案的议案》。4、2018 年 10 月 11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出资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议案。5、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1)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时间和程序、登记和召开程序、提案审议、表决和决策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会议程序规范，形成的决议没有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三会”与会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内部管理规定制度的规定，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目前的各

项内部管理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以及股转公司的监管要求，本期公司未进行内部管理规章制度的修改。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制度的要求，保证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等。除按照《证券法》、《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外，公司也通过电话、邮件等途径与股东及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重大经营决策在不违反相关信息保密规章制度的前提下，公司会与未委派董事的股东进行电话沟通，并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同时为帮助股东和投资者多渠道的了解和掌握公司信息，公司一方面完善了网络平台（www.mason-optics.com），另一方面开通了微信公众号，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循环。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重大风险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定期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独立开展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研究、开发、设计、生产、销售：眼视光产品，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公司具备完整的业务流程、专门的经营场所、全面的机构设置、独立的营销渠道。公司经营成果对关联交易不存在依赖，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完整及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目前

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的人员独立。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依《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独立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健全的组织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程序合法。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及各经营管理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因此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的会计核算体系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则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财务管理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存在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风险控制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5年4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该议案经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制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同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实施以来，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成地进行各项信息披露工作，执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苏公 W[2019]A51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开发区旺庄路生活区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18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丁春荣、陈秋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苏公 W[2019]A510 号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大明世”）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苏大明世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苏大明世，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苏大明世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苏大明世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

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苏大明世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苏大明世、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苏大明世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苏大明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苏大明世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

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春荣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秋菊

中国·无锡

2019 年 4 月 18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1	337,785.09	252,614.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02	15,416,645.88	11,413,989.40
预付款项	5-03	379,727.96	522,448.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04	56,770.72	184,830.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5	4,835,529.45	3,269,702.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6	4,293,176.72	15,023,227.13
流动资产合计		25,319,635.82	30,666,812.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7	10,0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8	-	1,377,231.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9	7,746,724.90	7,877,083.4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0	348,362.83	358,316.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1	53,735.35	34,075.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2	526,5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75,323.08	9,646,706.44
资产总计		43,994,958.90	40,313,519.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13	2,906,643.65	1,606,690.55
预收款项	5-14	10,300.00	86,312.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5	1,494,647.5	936,370.00
应交税费	5-16	22,753.49	176,261.06
其他应付款	5-17	192,350.99	64,580.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18	10,382.61	66,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637,078.24	2,936,214.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1	189,593.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593.86	
负债合计		4,826,672.10	2,936,214.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9	18,256,000.00	18,2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0	3,336,180.58	3,336,180.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1	3,555,162.61	3,010,944.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2	14,020,943.61	12,774,18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68,286.80	37,377,305.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68,286.80	37,377,30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994,958.90	40,313,519.28

法定代表人：倪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一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志锋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5-23	22,552,158.43	18,964,575.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033,137.49	13,387,419.40
其中：营业成本	5-23	10,530,393.36	8,152,956.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4	326,209.45	311,429.67
销售费用	5-25	1,897,043.73	951,919.52
管理费用	5-26	1,841,276.37	1,809,360.13
研发费用	5-27	2,295,366.67	2,160,450.06
财务费用	5-28	11,783.28	-357.8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848.38	1,343.21
资产减值损失	5-29	131,064.63	1,661.65
加：其他收益	5-30	33,754.20	3,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1	463,721.47	444,944.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49,093.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2	42,503.52	62,409.3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59,000.13	6,087,510.39
加：营业外收入	5-33	12,607.68	20.16
减：营业外支出	5-34	60.72	523.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71,547.09	6,087,007.46
减：所得税费用	5-35	629,365.36	765,402.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2,181.73	5,321,605.1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2,181.73	5,321,605.1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42,181.73	5,321,605.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42,181.73	5,321,60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42,181.73	5,321,605.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0	0.29

法定代表人：倪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一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志锋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12,773.56	21,051,979.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6(1)	226,523.37	211,624.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2)	522,676.68	85,62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61,973.61	21,349,228.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93,839.53	6,868,210.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26,400.85	4,889,823.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8,474.16	3,042,729.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3)	1,710,575.38	1,156,93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9,289.92	15,957,69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683.69	5,391,53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480,000.00	11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0,952.68	494,038.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2,000.00	235,86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02,952.68	112,229,903.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41,829.77	1,133,983.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480,000.00	113,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21,829.77	114,933,98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122.91	-2,704,080.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51,200.00	3,651,2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1,200.00	3,651,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200.00	-3,651,2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35.66	7,905.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170.94	-955,840.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1)	252,614.15	1,208,454.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2)	337,785.09	252,614.15

法定代表人：倪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一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志锋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256,000.00				3,336,180.58				3,010,944.44		12,774,180.05		37,377,30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256,000.00				3,336,180.58				3,010,944.44		12,774,180.05		37,377,30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4,218.17		1,246,763.56		1,790,98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42,181.73		5,442,181.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4,218.17		-4,195,418.17		-3,651,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44,218.17		-544,218.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51,200.00		-3,651,2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256,000.00				3,336,180.58			3,555,162.61		14,020,943.61		39,168,286.80	

项目	上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256,000.00				3,336,180.58				2,478,783.93		11,635,935.45		35,706,899.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256,000.00				3,336,180.58				2,478,783.93		11,635,935.45		35,706,899.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2,160.51		1,138,244.60		1,670,405.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21,605.11		5,321,60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2,160.51		-4,183,360.51		-3,651,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2,160.51		-532,160.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51,200.00		-3,651,2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256,000.00				3,336,180.58				3,010,944.44		12,774,180.05		37,377,305.07

法定代表人：倪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一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志锋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 1：基本情况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苏州苏大明世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大明世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3 日，由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余景池、吕文华共同出资组建，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900.00 万元。

自 2006 年 4 月起至 2012 年 6 月，经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725.60 万元。

2012年12月，经股东会决议批准，以2012年6月30日的净资产，依据各股东出资比例折合为公司股份，将苏大明世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仍为1,725.60万元，其中：苏州新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441.6123万元，占股本的25.5918%；苏州银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79.4050万元，占股本的10.3967%；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114.8192万元，占股本的6.6539%；余景池533.7989万元，占股本的30.9341%；李俊386.4107万元，占股本的22.3928%；陆依晴69.5539万元，占股本的4.0307%。

2014 年 1 月 24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经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以 2.20 元每股的价格定向发行 100.00 万股，以 2015 年 6 月 25 日为股权登记日的在册全体股东放弃优先认购的股份，由公司核心员工余浩墨、陈晓翌、冯涛、江德烽、宋志锋、李德、张映琴、余灏源、裘安民、周文军、殷玉珍、祁杰、黄伟、程俊、沈晚年等 15 人，在协商确定认购数量后全部认购。2016 年 3 月 7 日，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1906 号），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 100.0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725.6 万股变更为 1825.6 万股。

2016年7月，中科精感智能（北京）科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精感”）与公司原前四大股东余景池、李俊、苏州新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苏州银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与公司原前四大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科精感于2016年7月28日至2016年8月24日期间，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分别收购了余景池、苏州新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俊、苏州银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流通股份1,296,997股、3,886,123股、866,026股、1,699,050股。

2016年10月，中科精感根据在收购期间，为保证中小散户股东利益向本公司和原做市商出具的《关于在条件满足后收购苏大明世中小股东股份的承诺函》相关条款，收购原做市商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做市库存股及部分个人投资者的股份合计872,000股。

2017年，中科精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余景池持有的公司流通股份 1,470,992 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中科精感合计持有公司 10,091,188 股，占总股本的 55.276%。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42470853G。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钟南街 506 号。

法定代表人：倪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为无；一般经营项目为研究、开发、设计、生产、销售：眼视光产品、精密光学设备和元器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从事生产所需原材料的进口业务和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

所属行业：轻工制造业。

主要产品：非球面、曲面、渐进系列光学模具和镜片等。

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下设：人事行政部、财务部、营销部、生产部、质检部、研发部等职能部门。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决议批准报出。

附注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附注 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 3、23 “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 3、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

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认定

母公司应当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 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 3、14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 3、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 3、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

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

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

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要价，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形式：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

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股票等权益类：如果单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续下跌时间在一年以上，并且资产负债表日其公允价值下跌幅度超过其持有成本的 50%，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严重或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以是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0	2.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一次摊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 3、10 “金融工具”。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 3、6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

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 3、19 “长期资产减值”。

（4）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当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

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一、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二、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三、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	19-23.75%
四、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5%	19-31.67%
五、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5%	19-31.67%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 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

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及以上；

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 3、19 “长期资产减值”。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 3、19 “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管理软件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 3、19 “长期资产减值”。

（4）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

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

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可能会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2、预计负债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

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23、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结合销售模式及运输模式,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现款销售: A.客户自行提货,在客户付款后,公司开出发货单,仓库发出货物当日确认销售收入; B.通过物流公司发货,在收到货款后,公司开出发货单,仓库发出货物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信用销售: 通过物流公司发货,公司根据已经签订的合同,开出发货单,仓库发出货物,客户经品检合格后、出具货物验收结算单当日确认销售收入。

（2）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①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下列情况处理：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判断依据为：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③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

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 企业合并；

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

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①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②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③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④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⑤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⑥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⑦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①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②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①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受影响的列报项目：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账款	9,940,250.40	——
应收票据	1,473,739.00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1,413,989.40

2017 年度利润表受影响的列报项目：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3,969,810.19	1,809,360.13
研发费用	——	2,160,450.06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 4：税项及税收优惠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5%、10%/11%、16%/17%
城市建设维护税	流转税金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金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有关规定，本公司发生的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进口货物，原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11%的，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分别调整为 16%、10%。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有关规定，本公司出租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不动产，选择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增值税征收率为 5%。

2、主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年度公司享有企业所得税优惠，具体如下：

本公司为设立在苏州工业园区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本公司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三个年度内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附注 5：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项目无特殊说明，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5-01 货币资金

（1）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0,225.29	23,200.98

银行存款	327,559.80	229,413.17
合 计	337,785.09	252,614.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货币资金中无使用受限金额。

5-0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813,426.00	1,473,739.00
应收账款	11,603,219.88	9,940,250.40
合 计	15,416,645.88	11,413,989.40

2、应收票据

(1)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13,426.00	1,473,739.00
合 计	3,813,426.00	1,473,739.00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法	11,957,205.11	100.00	353,985.23	2.96	10,160,649.36	100.00	220,398.96	2.17
2: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	—	—	—	—	—	—	—	—
组合合计	11,957,205.11	100.00	353,985.23	2.96	10,160,649.36	100.00	220,398.96	2.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 计	11,957,205.11	100.00	353,985.23	2.96	10,160,649.36	100.00	220,398.96	2.17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998,964.23	219,979.28	2.00
1-2 年	766,921.10	38,346.06	5.00
2-3 年	191,319.78	95,659.89	50.00
合 计	11,957,205.11	353,985.23	—

对单项金额重大（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单独进行了减值测试，因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可能发生减值会大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因此仍按账龄分析法对其计提了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0,398.96	133,586.27	—	—	353,985.23
合 计	220,398.96	133,586.27	—	—	353,985.23

（3）期末应收账款中前五名欠款单位所欠款项总额为 6,349,952.94 元，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 53.1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5,307.68 元。

5-0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379,727.96	100.00	522,448.33	100.00
合 计	379,727.96	100.00	522,448.33	100.00

（2）期末预付款项中前五名合计总额为 359,090.04 元，占公司期末预付款项的比例为 94.57%。

5-04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法	61,021.14	100.00	4,250.42	6.97	191,603.00	100.00	6,772.06	3.53
2: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组合合计	61,021.14	100.00	4,250.42	6.97	191,603.00	100.00	6,772.06	3.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61,021.14	100.00	4,250.42	6.97	191,603.00	100.00	6,772.06	3.5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021.14	1,100.42	2.00
1-2 年	3,000.00	150.00	5.00
2-3 年	—	—	50.00
3 年以上	3,000.00	3,000.00	100.00
合 计	61,021.14	4,250.42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772.06	—	2,521.64	—	4,250.42
合 计	6,772.06	—	2,521.64	—	4,250.42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49,021.14	182,475.50
保证金及押金	9,000.00	7,000.00
备用金	3,000.00	2,127.50
合 计	61,021.14	191,603.00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 位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往来款	42,560.00	1 年以内	69.75	851.20
光谱特种气体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	9,000.00	1 年以内、1-2 年 及 3 年以上	14.75	3,210.00
苏州苏大赛尔免疫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61.14	1 年以内	10.59	129.22
邵 怡	备用金	3,000.00	1 年以内	4.91	60.00
合 计		61,021.14		100.00	4,250.42

5-05 存货

(1)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16,527.76	—	1,816,527.76	1,499,471.87	—	1,499,471.87
库存商品	999,891.43	—	999,891.43	738,599.32	—	738,599.32
发出商品	2,019,110.26	—	2,019,110.26	1,031,631.70	—	1,031,631.70
合 计	4,835,529.45	—	4,835,529.45	3,269,702.89	—	3,269,702.89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为：按期末账面实存的存货，采用单项比较法对期末存货的成本与

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确定的依据为: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价减去预计完工成本和销售所必需的预计税费后的净值。

(3) 存货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0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	15,000,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0,507.60	——
待抵扣进项税	32,669.12	13,907.68
待摊维修保养费用	——	9,319.45
合 计	4,293,176.72	15,023,227.13

5-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成本计量的股权投资	10,000,000.00	——
合 计	10,000,000.00	——

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与宁波欧微因投资合伙企业、北京乾德文远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董向军、于志辉、赵锡勇、宣明正式签订投资协议,共同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 万元。

5-08 长期股权投资

(1)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1,377,231.21	——	1,377,231.21
合 计	——	——	——	1,377,231.21	——	1,377,231.21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联营企业					
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1,377,231.21	——	1,000,000.00	-103,308.34	——
合 计	1,377,231.21	——	1,000,000.00	-103,308.34	——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	273,922.87	——	——	——	——
合 计	——	273,922.87	——	——	——	——

※ 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 日成立清算组,至 2018 年 11 月 23 日止已完成清算注销,公司已收回长期股权投资及清算所得合计 1,273,922.87 元。

5-09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5,858,308.67	8,871,175.05	643,183.96	2,259,299.27	216,929.95	17,848,896.90
本期增加金额	——	1,587,790.57	——	30,093.12	202,025.51	1,819,909.20
购置	——	1,587,790.57	——	30,093.12	202,025.51	1,819,909.20
本期减少金额	——	450,475.17	——	——	——	450,475.17
处置及报废	——	450,475.17	——	——	——	450,475.17
期末余额	5,858,308.67	10,008,490.45	643,183.96	2,289,392.39	418,955.46	19218330.93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2,550,805.40	5,874,860.18	365,500.45	996,876.57	183,770.83	9,971,813.43
本期增加金额	278,269.68	940,937.30	98,209.80	341,894.18	90,119.84	1,749,430.80
计提	278,269.68	940,937.30	98,209.80	341,894.18	90,119.84	1,749,430.80
本期减少金额	——	249,638.20	——	——	——	249,638.20
处置或报废	——	249,638.20	——	——	——	249,638.20
期末余额	2,829,075.08	6,566,159.28	463,710.25	1,338,770.75	273,890.67	11,471,606.03
减值准备	——	——	——	——	——	——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029,233.59	3,442,331.17	179,473.71	950,621.64	145,064.79	7,746,724.90
期初账面价值	3,307,503.27	2,996,314.87	277,683.51	1,262,422.7	33,159.12	7,877,083.47

(2) 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3) 公司期末固定资产通过经营租赁租出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镜片分析仪	252,136.75	149,005.92
合 计	252,136.75	149,005.92

(4)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10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497,661.90	497,661.90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497,661.90	497,661.90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139,345.79	139,345.79
本期增加金额	9,953.28	9,953.28
本期摊销	9,953.28	9,953.28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149,299.07	149,299.07
减值准备	—	—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48,362.83	348,362.83
期初账面价值	358,316.11	358,316.11

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58,235.65	53,735.35	227,171.02	34,075.65
合 计	358,235.65	53,735.35	227,171.02	34,075.65

2、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扣除	1,263,959.09	189,593.86	—	—
合 计	1,263,959.09	189,593.86	—	—

5-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马尔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327,000.00	—
预付设备款-南京开久光学机械有限公司	199,500.00	—
合 计	526,500.00	—

5-1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906,643.65	1,606,690.55
合 计	2,906,643.65	1,606,690.55

2、应付账款

(1)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2,740,493.63	94.28	1,425,439.50	88.72
1-2 年	136,752.36	4.71	62,228.96	3.87
2-3 年	7,933.40	0.27	50,387.53	3.14
3 年以上	21,464.26	0.74	68,634.56	4.27
合 计	2,906,643.65	100.00	1,606,690.55	1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或结转的金额
北京六零三厂	11,338.00	尚未最终结算	——
上海宾得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17,770.79	尚未最终结算	——
瑞安市精工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5,556.48	尚未最终结算	——
合 计	144,665.27	——	——

5-14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5,000.00	48.54	85,104.58	98.60
1-2 年	4,400.00	42.72	308.00	0.36
2-3 年	——	——	900.00	1.04
3 年以上	900.00	8.74	——	——
合 计	10,300.00	100.00	86,312.58	100.00

(2) 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5-15 应付职工薪酬

(1)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936,370.00	5,687,063.36	5,128,785.86	1,494,647.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97,614.99	497,614.99	——
合 计	936,370.00	6,184,678.35	5,626,400.85	1,494,647.50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6,370.00	5,075,568.09	4,517,290.59	1,494,647.50
二、职工福利费	——	230,184.18	230,184.18	——
三、社会保险费	——	135,066.93	135,066.93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71,087.86	71,087.86	——
2. 工伤保险费	——	35,543.93	35,543.93	——
3. 生育保险费	——	28,435.14	28,435.14	——
四、住房公积金	——	244,832.16	244,832.16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412.00	1,412.00	——
合 计	936,370.00	5,687,063.36	5,128,785.86	1,494,647.50

※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应付薪金部分为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工资及计提的年度奖金。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462,071.06	462,071.06	——
失业保险费	——	35,543.93	35,543.93	——
合 计	——	497,614.99	497,614.99	——

5-16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房产税	13,347.54	13,347.54
应交城镇土地使用税	5,529.42	5,529.42
应交个人所得税	3,604.33	5,624.25
印花税	272.20	296.00
应交增值税	——	86,027.57
应交企业所得税	——	55,112.97
应交市维护建设税	——	6,021.93
应交教育费附加	——	4,301.38
合 计	22,753.49	176,261.06

5-1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
往来款及其他	66,448.00	——
应付费用	25,902.99	64,580.02
合 计	192,350.99	64,580.0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或结转的金额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新宏园快餐服务部	5,448.00	暂未结算	——
合 计	5,448.00	——	——

5-1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0,382.61	——
预提春节开门利事等费用	——	66,000.00
合 计	10,382.61	66,000.00

5-19 股本

(1) 股本增减变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256,000.00	——	——	——	——	——	18,256,000.00

（2）期末主要股东明细：

股 东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中科精感	10,091,188.00	55.2760	10,091,188.00	55.2760
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	1,148,192.00	6.2894	1,148,192.00	6.2894
李 俊	2,598,081.00	14.2314	2,598,081.00	14.2314
余浩墨	1,930,000.00	10.5719	1,930,000.00	10.5719
余浩雪	1,170,000.00	6.4088	1,170,000.00	6.4088
陆依晴	695,539.00	3.8099	695,539.00	3.8099
其 他	623,000.00	3.4126	623,000.00	3.4126
合 计	18,256,000.00	100.00	18,256,000.00	100.00

5-20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336,180.58	——	——	3,336,180.58
合 计	3,336,180.58	——	——	3,336,180.58

5-21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10,944.44	544,218.17	——	3,555,162.6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3,010,944.44	544,218.17	——	3,555,162.61

5-2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12,774,180.05	11,635,935.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774,180.05	11,635,935.45
加：本期净利润	5,442,181.73	5,321,605.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4,218.17	532,160.51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减：分配股东股利	3,651,200.00	3,651,200.00
本年期末余额	14,020,943.61	12,774,180.05

5-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888,564.61	9,900,436.09	18,638,917.25	7,869,440.61
其他业务	663,593.82	629,957.27	325,658.31	283,515.64
合 计	22,552,158.43	10,530,393.36	18,964,575.56	8,152,956.25

(2)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毛利率%
自由曲面外渐进模具	8,255,435.88	2,781,940.16	5,473,495.72	66.30
自由曲面抗疲劳模具	919,351.72	372,736.09	546,615.63	59.46
自由曲面内渐进模具	634,948.57	187,533.49	447,415.08	70.46
非球面镜	2,998,564.49	1,818,284.81	1,180,279.68	39.36
单面非球面模具	2,987,037.88	1,090,640.78	1,896,397.1	63.49
两面非球面模具	1,783,325.10	678,471.33	1,104,853.77	61.95
镜片	2,059,501.81	1,662,705.66	396,796.15	19.27
成套系统	1,280,876.09	642,385.52	638,490.57	49.85
加工模具	684,740.10	431,837.04	252,903.06	36.93
锥镜	284,782.97	233,901.21	50,881.76	17.87
合 计	21,888,564.61	9,900,436.09	11,988,128.52	54.77

(3) 本期收入中金额前五大的汇总金额 10,373,480.13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46.00%。

5-2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097.79	134,878.35
教育费附加	102,212.72	96,341.68
房产税	53,390.16	53,390.16
土地使用税	22,117.68	22,117.68
印花税	5,391.10	4,701.80
合 计	326,209.45	311,429.67

5-25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9,353.47	777,928.57
业务费	248,813.60	102,400.93
模具费用	123,216.60	——
广告展览费	98,525.42	——
运输费	66,959.19	65,144.30
折旧和摊销	22,444.21	——
其 他	7,731.24	6,445.72

合 计	1,897,043.73	951,919.52
-----	--------------	------------

5-2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48,636.80	1,129,206.78
汽车费用	167,407.37	84,060.70
办公费	180,269.00	186,403.37
咨询服务费	161,853.88	161,853.88
折旧与摊销	113,517.50	108,993.47
业务费	15,945.43	19,213.50
其 他	53,646.39	119,628.43
合 计	1,841,276.37	1,809,360.13

5-27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1,583.85	1,215,653.83
折旧与摊销	648,891.15	668,411.05
物料消耗	263,177.78	203,201.10
其 他	161,713.89	73,184.08
合 计	2,295,366.67	2,160,450.06

5-2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1,848.38	1,343.21
汇兑损益	7,435.66	-7,905.99
手续费	6,196.00	8,891.32
合 计	11,783.28	-357.88

5-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131,064.63	1,661.65
合 计	131,064.63	1,661.65

5-30 其他收益

(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3,754.20	3,000.00	33,754.20
合 计	33,754.20	3,000.00	33,754.20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相关性
-----	-------	-------	-----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创新能力提升-高新产品奖励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专利资助）专项资金补助	10,0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生育津贴补助	3,754.20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3,754.20	3,000.00	

5-31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567,029.81	494,038.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49,093.52
长期股权投资清算损失	-103,308.34	—
合 计	463,721.47	444,944.88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	-49,093.52
合 计	—	-49,093.52

（3）长期股权投资清算损失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103,308.34	—
合 计	-103,308.34	—

5-32 资产处置损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合计	42,503.52	62,409.35	42,503.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42,503.52	62,409.35	42,503.52
合 计	42,503.52	62,409.35	42,503.52

5-3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款项转入及其他	12,607.68	20.16	12,607.68
合 计	12,607.68	20.16	12,607.68

5-3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60.72	523.09	60.72
合 计	60.72	523.09	60.72

5-35 所得税费用

(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9,431.20	765,635.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9,934.16	-233.19
合 计	629,365.36	765,402.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71,547.09	6,087,007.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0,732.06	913,051.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5,078.32	-3,531.13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影响	15,496.25	7,364.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157.98	5,063.28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纳税影响金额	-238,942.61	-156,544.95
合 计	629,365.36	765,402.35

5-3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税费返还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多缴的企业所得税	226,523.37	211,624.44
合 计	226,523.37	211,624.44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161,000.00	—
政府补助	33,754.20	3,000.00
银行存款利息	1,848.38	1,343.21
往来款项及其他	326,074.10	81,280.96
合 计	522,676.68	85,624.17

(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583,554.11	953,139.36
往来款及其他	127,021.27	203,790.75
合 计	1,710,575.38	1,156,930.11

5-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42,181.73	5,321,605.1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31,064.63	1,661.65
固定资产折旧	1,749,430.80	1,976,772.43
无形资产摊销	9,953.28	9,953.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2,503.52	-62,409.35
财务费用	7,435.66	-7,905.99
投资损失	-463,721.47	-444,94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9,659.70	-23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89,593.86	——
存货的减少	-1,565,826.56	-1,384,582.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132,890.11	-423,684.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57,625.09	405,30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683.69	5,391,534.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7,785.09	252,614.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2,614.15	1,208,454.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170.94	-955,840.0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7,785.09	252,614.15
其中：库存现金	10,225.29	23,200.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7,559.80	229,413.17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785.09	252,614.15

5-3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公司期末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5-39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欧元	0.26	7.8473	2.04
美元	0.03	6.8632	0.21

附注 6：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研发、制造、销售眼镜镜片、助视器等	40.00	—	40.00

(2) 温州新境界视光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 日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注销。截止 2018 年 7 月 31 日，已完成清算工作。

附注 7：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主要与经信用审核、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并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应付账款	预收账款	其他应付款
-----	------	------	-------

1 年以内	2,740,493.63	5,000.00	186,902.99
1-2 年	136,752.36	4,400.00	——
2-3 年	7,933.40	——	——
3 年以上	21,464.26	900.00	5,448.00
合 计	2,906,643.65	10,300.00	192,350.99

附注 8：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股东情况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中科精感合计持有公司 10,091,188 股，占总股本的 55.276%。
 中科精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中科精感实际控制人倪健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单位名称 或个人姓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的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市	杨一心	实业投资	人民币 2,000.00 万	6.29	6.29
李 俊	——	——	——	——	——	14.23	14.23
余浩墨	——	——	——	——	——	10.57	10.57
余浩雪	——	——	——	——	——	6.41	6.41

2、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情况详见附注 6。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公司关系
苏州大学	股东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宁波欧微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乾德文远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股东，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董向军	监事会主席
于志辉	监事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	本期发生		上期发生	
			金 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金 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中科精感	采购商品	协议	6,637.93	0.06	18,803.42	0.24
苏州大学	接受劳务	协议	——	——	17,155.00	0.22
合 计	——	——	6,637.93	0.06	35,958.42	0.46

②销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		上期发生	
			金 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金 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中科精感	销售商品	协议	8,547.01	0.04	68,412.20	0.37
苏州大学	销售商品	协议	74,732.66	0.33	67,215.39	0.36
合 计	——	——	83,279.67	0.37	135,627.59	0.73

2018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对关联方交易价格根据协议价确定，与对非关联方的交易价格相对接近或基本一致，无明显的重大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

(2) 其他关联交易

①购买设备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		上期发生	
			金 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金 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中科精感	购买设备	协议	603,448.30	65.96	598,290.63	61.73
合 计	——	——	603,448.30	65.96	598,290.63	61.73

②处置设备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		上期发生	
			金 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金 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中科精感	出售设备	协议	——	——	200,568.37	100.00
合 计	——	——	——	——	200,568.37	100.00

③对外投资

2018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与宁波欧微因投资合伙企业、北京乾德文远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董向军、于志辉、赵锡勇、宣明正式签订投资协议，共同参股台州吉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00 万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大学	——	——	4,800.00	96.00

附注 9：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附注 1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每股 0.40 元，按发行后总股份 1,825.6 万股计算，合计分配利润 730.24 万元。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经 2018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拟以现金出资，与余浩墨、郭卫平共同出资设立苏州明世视光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80.00%，余浩墨认缴出资比例为 15.00%，郭卫平认缴出资比例为 15.00%；拟以设备、模具出资，与余浩墨共同设立主营业务为模具的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80.00%，余浩墨认缴出资比例为 20.00%。

截止报告日，苏州明世视光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核准成立，已开始日常经营。拟设立的主营业务为模具的子公司，尚处于筹划阶段。

附注 11：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度财务报告显示，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 532.16 万元，较 2014 年度（净利润 523.91 万元）增长 1.57%。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第十二条第一款“新增股份登记和限售情况”的约定，2017 年度净利润较 2014 年度复合增长未达到 8%以上，未能符合第三期（最后一期，占该次认购股份总数的 40%）解除限售条件。

对前述股份解除限售条件，经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解除限售考核方案定为：第三期解除限售为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后 1 个月内：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达到或超过 2018 年年初预算指标 2060 万元，由公司向董事会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可解除限售本次定向发行认购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总数的 40%；若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未达到 2018 年年初预算指标 2060 万元，该批限售股份不能解除锁定。

附注 12：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503.52	详见 5-32 资产处置损益项目有关附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3,754.20	详见 5-30 其他收益项目有关附注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67,029.81	详见 5-31 投资收益项目有关附注
其它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46.96	详见 5-33 营业外收入、5-34 营业外支出项目有关附注
所得税影响数	-98,384.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合计	557,450.2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2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6	0.27	0.27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档案室